

及 貴會的匡正與支持下，督同處屬人事同仁奮勉，從公、益求進步。敬請賜予指教！

並祝

各位議員女士、議員先生健康愉快！

研考會工作報告

報告人：紀俊臣

報告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臺北市議會第五屆第二次大會)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五屆第二次大會開議，俊臣奉命列席 貴會報告研考工作，至感榮幸。半年以來，本會承蒙 諸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支持與策勵，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藉此致表誠摯的謝忱之意！

謹將本會近半年來工作概況，以及今後研考工作重點，簡要報告於后：

壹、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計畫作業

現代化政府的運作，係從問題認定、目標策訂、計畫、執行與評估的決策循環過程，以形成一套完整的施政建設體系，而臺北市在邁向現代化、國際化的過程中，已確立「建設臺北市成爲一個有朝氣、有秩序、有禮貌，具有中華傳統文化，並融合現代科技發展的國際都市」爲施政總目標。依此目標建立市政建設目標體系，作爲施政規劃的依據。

(一)推動及審編市政中程計畫

爲建立具有前瞻性、發展性及一貫性之市政中程計畫，採滾動與定期兼運作的作業方式，年年檢討修訂，以配合發展需要。七十五年度下半年度，依據本府中程計畫作業手冊辦理第一期中程計畫（七十二年度至七十七年度）第六年度（七十七年度）修訂作業，以進行各單位計畫的修訂作業輔導，現已完成上開中程計畫第六年度之書面評估及實地查證協調，預計於本（七十五）年九月底完成評估工作。

(二)審編年度施政計畫

爲使施政計畫作爲邁入「計畫預算」的境域，本府七十六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已於去（七十四）年十二月底全部完成，分別按各施政計畫項目的需求性、可行性、社經效益及配合性審慎綜合評估等級，並排定計畫優先順位，以供審查七十六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之參考。七十六年度施政計畫已蒙 貴會審議通過，經統計結果由本府評估爲A級計畫項目，已全部列入七十六年度預算；B級計畫項目亦大部列入七十六年度預算。現又展開七十七年度施政計畫的審查作業，預計於本年十二月可完成審編作業。

(三)評審精密儀器購置計畫

本會評審各局處及其所屬單位申購次年年度五十萬元以上之精密儀器設備，七十六年度已評審二百三十五項，總經費約七億二千萬元；七十七年度正評審中，共有四百項，總經費估計約三億五千多萬元。

四 培育計畫作業人才

本會為加強並擴大市政計畫作業之成效，乃積極培訓市政計畫作業人才，於去年十一月至本年六月，假本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舉辦「政策規劃人員儲備訓練班」，分為兩期，每期一週；「市政建設問題講習班」分為四期，會期二天，每期三十人，計有本府各單位研考作業有關人員六十人及科長級人員一百二十人參加研習，分別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府有關單位首長講授及研討計畫作業之相關問題，藉以強化各單位規劃及評估作業能力，策進中程計畫作業概念與實務的有效推展。

二、研究發展

(一)委託研究市政建設專題

隨著社會環境急速變遷，市政問題日益錯綜複雜，以致時有超出本府員工之研究能力，而需藉重學者專家學術專精，提供建設意見者。因此，本府乃修正發布「臺北市政府委託研究要點」，以改進委託研究作業。對於重大市政建設課題，均慎選學者專家進行研究，並於研究期間，邀集府內外有關單位、學者專家及計畫主持人，召開期初、期中、期末座談會，針對報告內容詳細研討，俾提高研究成果之可行性。

1. 七十三年度委託研究二十一案，其中十九案已印製完成，一案正付印，餘一案尚在研究中。
2. 七十四年度十四項委託研究案，其中八案已印製完成，其餘六案正加緊研究中。
3. 七十五年度十六項委託研究案，其中一案已完成審查，其餘十五案正積極研究中。
4. 七十六年度十九項委託研究案，正陸續辦理簽約事宜。

(二)審查府屬各機關年度計畫研究

為激勵本府各機關重視研究發展，復修正「臺北市政府員工自行研究要點」，規定各機關於年度開始前研提研究計畫，並於年度結束後將研究成果送本會評審。

1. 七十四年度府屬機關年度計畫研究項目，計完成七十項，經延聘學者專家評定優良者五十一項，除公開頒獎表揚外，並將特優研究報告六篇，陳報行政院參加全國綜合評獎，經評定兩篇為甲等獎、一篇乙等獎、兩篇佳作獎。
2. 七十五年度一三四項研究項目多已完成，正聘請學者專家評獎中。
3. 七十六年度研究計畫一二五項，各單位正進行研究中。

(三)審查府屬各機關員工出國報告

七十四年度審查本府員工出國報告計五十九件，建議事項三五八項，皆已編印提要列入本府資料管理系統，並分送有關單位參採。經調查統計已採行者一一〇項，占百分之三〇·七三；修正後已採行者一〇項，占百分之二·八〇；俟修正後將予採行者十八項，占百分之五·〇三；將來可行者一六項，占百分之三一·四〇；政策性參考者一〇一項，占百分之二八·二一；不可行者三項，占百分之〇·八三。

四 召開研考會報第四次會議

本會為強化研考業務，提高行政效率，於本年五月十七日假本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召開「臺北市政府研考會報第四次會議」，會中除邀請行政院研考會魏主任委員鋪以「加強研究發展工作的途徑」為題發表演講外，並曾討論

中心議題五案及一般提案九案，分別作成決議，送請有關單位辦理。至於上次會議中心議題及一般提案決議執行情形，已由有關單位參採執行。

(五) 審查府屬各機關員工自行研究

本府七十五年度員工平時自行研究，計完成五十一篇，由本會延聘學者專家評審。評審結果評定績優者二十二篇，其中甲等獎二篇，乙等獎十一篇，佳作獎九篇，均於動員月會中公開頒獎表揚，以激勵研究風氣。

(六) 召開市政研討會議

本府為因應七十五年全國行政會議之召開，於本年五月初先依一般行政、環境保護、地方建設、教育文化、醫療福利、地方財政、社會建設等七組，指定有關單位首長擔任召集人進行分組討論，並於同月九日由許市長召集各局、處、會首長、重要二級單位首長及十六區區長、市立學校校長，共一百二十四人，假本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舉行「市政研討會議」，研討有關全國行政會議之七項中心議題及一般提案，為時半日。採分組報告及綜合討論兩方式進行，會中通過「為加速管理資訊系統之建立，由中央統一規劃電子處理資訊系統之整體標準及結構，以利各級政府間資訊之交流案」等四十項中心議題之子題，「建議提高直轄市區長職等，以謀職責程度之平衡，強化區政功能案」等二十六項一般提案，並即陳報全國行政會議列入議程討論。

(七) 辦理首長會報專題演講

為增進本府首長的本職學能，自本年元月起，於每次首長會報前，均聘請專家學者先作四十分鐘有關市政建設篇。

之專題演講，現已邀請行政院研考會魏主任委員鏞等二十位蒞臨本府，就其專長發表演講，市府首長獲益匪淺。

(八) 繁辦「我要臺北更好—認識、關懷與溝通列車」系列活動

為激勵市民關懷及參與市政建設，本府與財團法人明德基金會合辦「我要臺北更好」系列活動。該系列活動之目標，係以結合專家學者建議、民眾意見，並藉由活動熱潮，帶動全體市民關懷及擴大參與市政建設，使本市「明天會更好」。活動包括兩部分：一為邀請與市政各項業務相關專家學者，以座談方式提供市政發展意見；二為廣泛邀請具代表性各階層民眾，與許市長面對面溝通，以增進市民對市政之關心與向心。

該活動已於六月十二日舉行「我要臺北更好—設計臺北市發展的遠景」座談會，邀請不同學術專長的學者專家座談，構思彼等心目中臺北市應有的面貌；亦已於七、八、九月，分別舉辦高中生、大專生、家庭主婦、老人等四個不同階層的溝通列車，曾安排參觀翡翠水庫、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木柵茶園等市政建設，由本會簡介市政建設，並曾分別與本府各有關單位首長舉行座談，藉以增進市民對當前市政建設之認識，進而支持市政建設的推展。

(九) 本會專題研究報告

本會研究專案報告，計有：「臺北市政的成效與展望」、「臺北市交通問題分析及整體構想之研究」、「臺北市垃圾處理問題之研究」、「臺北市攤販集中場之區位問題研究」、「臺北市政府發展管理資訊系統之研究」等五篇。

三、管制考核

(一) 管制年度施政計畫執行

本府年度施政計畫管制，係依目標權重、政策取向及預算額數實施選項，並納入電腦系統列管。七十五年度施政計畫列管案件，計有院管五項，府管八十六項，府屬各機關自行列管一五〇項，共計二四一項。截至本年六月底止，計完成一四四項，進度超前四十八項，符合進度一〇項，進度落後三十九項。對於進度落後項目均予追查原因，並由本會提首長會報報告，促請各機關趕上進度。七十六年度施政計畫所完成選項作業，計院管六項，府管九十五項，正進行建檔作業中。

(二) 辦理重要專案列管

1. 加強列管六項重點工作：行政院 爰院長曾於去年五月三十日主持市長交接布達儀式，指示市政建設六項重點工作—治安、交通、公害、環境整潔、教育、社會風氣。本府為貫徹執行上揭六項工作，責由本會召集府屬各機關研訂執行計畫，並府頒在案，除由各主管機關積極執行外，並由本會依計畫列管。截至本年六月底止，計完成六十七項分項計畫；其餘七項超前、十一項符合進度、十六項落後。除未完成部分繼續列管外，並予修訂計畫於七十六年度加以實施。

2. 考核全面整理交通及環境衛生實施計畫：依據去年六月二十日府頒「臺北市全面整理交通及環境衛生實施計畫」，訂定「臺北市全面整理交通及環境衛生實施計畫考核標準及獎懲方式」，自去年七月起至本年三月底止執行考核，並於本年六月份動員月會中頒發績優單位獎牌

及社會熱心人士獎狀。又為持續維護本市交通及環境整潔，乃於本年四月十九日訂頒「臺北市全面整理交通及環境衛生分區競賽實施計畫」，以區為單位，於五月一日起全面展開競賽，本會正召集有關機關組成考評小組選拔績優單位。

3. 基層建設專案列管：七十五年度計有基層建設、社區發展、醫療保健、農村建設等四大計畫，共五十八項，由本會列管，按季將執行績效列表陳報行政院。

4. 貴會第五屆第一次大會議員提案列管案計一三一案。

5. 貴會臨時大會議員提案三十五案。

6. 貴會人民請願案計四案。

7. 執行「取締建築物違規使用專案」計檢查二、〇五四件。

。

四、公文查詢及為民服務

8. 「臺北市公共安全聯合檢查專案」計檢查四七四件。

為提高行政效率，除將各機關公文處理績效，按月提出本府首長會報報告，請各單位首長加強平時督導外，本會對績效較差機關均將施予短期講習，講解公文製作程式及要領，並舉辦公文製作競賽，以強化行政人員公文處理能力，進而提昇為民服務品質，期使為民服務工作更能落實有效。

(一) 舉辦文書處理講習

針對去年各機關公文檢查評估缺失，分批邀集各有關單位承辦人員及文書管理人員，舉辦文書處理講習三期，參加人員共一四八人，已將測驗成績提供參加講習人員所屬單位考績參考。

(二) 舉辦公文製作競賽

爲使本府各級行政人員熟練公文製作，特於本年三月

二十一日首次舉辦公文製作競賽，本府各局、處、會、中心、銀行與區公所各推薦二人參與競賽，經評選優勝及佳作人員，於本府動員月會中頒獎表揚。

(三)列管人民陳情暨申請案件

本府依據行政院頒「行政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規定，審慎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並由各級研考人員列管，自本年元月至六月底止，計列管人民陳情案件六、〇七二件，已辦結者五、七三四件，待辦者三三八件；另民眾對市政興革意見共列管六四一件，已辦結者五四三件，待辦者九八件；各機關人民申請案件計列管一、一二四、三九三件，已辦結者一、一〇七、三二八件，待辦者一七、〇六五件，均在繼續列管處理中。

(四)辦理爲民服務工作考核

本府七十五年度推行爲民服務工作年終考核，自本年七月四日起至二十四日止實施，由本府人事處、法規會、秘書處視察室、研考會等單位人員成立三個考核小組，分赴府屬八十四個單位辦理初核工作；各市立醫療院所等十一個單位，依規定由本府衛生局辦理初核，已選出績優之機關十個單位及績優個人十四人，陳報行政院複核。

五、資料管理

爲加強市政資料檔案管理，針對市政建設發展需求，除有計畫訂購中西圖書、期刊雜誌，以充實本府員工之作業知能外，爰彙編下列資料，供本府所屬各機關參考，並加強政府出版品管理。

(一)編印中西圖書目錄

(二)臺北市政府重要研考業務成果彙編

(三)市長對市政建設之重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四)修訂臺北市研考工作手冊

(五)輿論資料統計分析報告

本會另將輿論意見，擇其與市政建設有關部分剪輯資料，分民政、區政、財政、經濟、教育行政、文化建設、工商登記、公車營運、市場管理、公園路燈管理、旅遊、農業、環境保護、建築管理、新建工程、養護工程、防洪排水、衛生下水道、都市計畫、社會福利、山坡地濫墾濫建、警政、戶政、消防急救、交通管理、醫療衛生、環境整潔、公害防治、國宅興建、地政業務、自來水、人事、法規及其他等三十四類，每三個月作一次統計分析報告，分送本府各有關單位參採。

貳、今後研考工作重點

一、積極推展計畫作業

本會除積極進行第二期中程計畫（七十八年度至八十三年度）之先期規劃與作業外，並展開長程計畫之規劃。蓋本府爲建立完整的市政計畫體系，促使預算與計畫密切結合，發揮長程計畫引導中程計畫，中程計畫指導年度計畫功能，已訂頒「臺北市政府推動長程計畫規劃作業程序」，本會七十六年度已列有預算，將儘速成立長程規劃推動小組，以進行各項規劃事宜，積極推動市政長程計畫。

二、擴大市政建設參與

重視市政諮詢，鼓勵大眾參與，市政建設始能把握都市發展取向，以滿足市民生活需求，達成預期目標。基於此一體認，本會將繼續籌辦市政建設座談，並就研討專題、參加

學者專家、座談方式及會議時間等，積極進行籌備，務使獲得圓滿而有顯著的成果。今後將加強與學者專家之聯繫和聯誼，以強化市政的諮詢功能。

三、舉辦紀念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活動

爲闡揚先總統 蔣公提倡行政三聯制之精神，恭逢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之際，特別展開系列紀念活動，內容包括：論文競賽、演講比賽、爲民服務觀摩等，邀請本府研考同仁參與，以強化研考作爲，加速行政革新。

四、提昇施政管考效能

本會對於全國行政會議各項中心議題之議決事項、重大年度施政計畫、重要專案、以及 貴會交辦之人民請願案件，均予以列入管制，並進行嚴密追蹤考核，一方面從作業進度上講求工作時效；另一方面從行政效能上講求服務品質。如在工作進行中遭遇阻滯，必追蹤了解其癥結所在，並溝通意見，融合異同，務使案案有成果，事事有績效，更進而定期邀請學者專家講解管考技術，並鼓勵本府研考業務人員，不斷吸取時代新知，期能增進管考機能，促進各機關之施政績效。

本會今後各項業務之推展，將依循許市長施政決策取向及「建設臺北市爲有朝氣、有秩序、有禮貌，具有中華傳統文化，並融合現代科技發展的國際都市」施政總目標，加強策略性研究，致力計畫性作爲，厲行效能性管考，期能提高市政工作效能，促進行政革新和都市發展，達成服務行政的終極目標，至期 貴會

諸位議員女士、先生續予鞭策和匡正！

敬 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謝謝！

訂閱公報不另給據
請以郵撥收據作爲報銷憑證

全半本費：每期新臺幣一元
年年新臺幣一元
半本費：每期新臺幣一元
年年新臺幣一元

零戶郵號帳號：○七六一四一三一五
售處：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二號
處五